



MAPLES
GROUP

香港公司注册册新查册安排进入 第三阶段

Eliza Chung | 副总裁

Charlie Sparrow 施卓尔 | 亚洲区受信人服务区域主管

香港公司注册册新查册安排进入 第三阶段

香港公司注册册新查册安排第三阶段已经实施，董事和其他相关人士可以申请不让公众查阅其受保护的个人信息。

鉴于社会对个人信息保护的需要日益关注，加上在旧条例下公众能够轻易地从公司注册册上获取董事和公司秘书的个人信息，在此背景下，第一阶段的新查册安排于 2021 年推行，而最新阶段的新查册安排亦已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起实施。

对个人信息的保护

《公司条例》（第 622 章）下的新查册安排适用于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和注册非香港公司，旨在保持透明度的同时加强对敏感信息的保护。在旧条例下，董事或代表人的住址和完整身份识别号码是可以让公众查阅的；在新安排下，此类受保护的信息可以通讯地址及部分身份识别号码代替让公众查阅。

在第一阶段实施后，公司可以在其登记册上以通讯地址代替通常住址，及以部分身份识别号码代替完整号码给公众查阅。第二阶段自 2022 年 10 月 24 日起实施后向公司注册处登记的文件中所载的受保护信息，不再提供予公众查阅，并以通讯地址及部分身份识别号码代替让公众查阅。“指明人士”（例如：清算人、受托人、公职人员或其他执业专业人员）仍然可以向公司注册处提出取览受保护信息。

第三阶段——您需要知道的最新消息

第三阶段实施后，任何董事或相关人士可以向公司注册处申请不提供在第二阶段实施前已在公司注册处登记的文件所载的个人信息，并以其通讯地址及部分身

份识别号码代替让公众查阅。“指明人士”仍然可以向公司注册处申请取览其个人信息。

第三阶段实施后，不自动保护信息当事人在 2022 年 10 月 24 日之前向公司注册处提供的敏感信息。除非信息当事人申请不让公众查阅其敏感信息，并以通讯地址和部分身份识别号码显示，否则这些敏感信息仍然可让公众查阅。

新的查册安排——下一步

迈普思集团旗下设于香港的受信人服务团队可以为客户向公司注册处提出相关申请，以便在新的查册安排下保护客户的个人信息和敏感信息。我们专责受信人服务的人员拥有香港企业和监管环境方面的专业知识，经常与公司注册处交流，以及为客户提供各种企业注册和成立服务。

迈普思集团扎根香港，开业近 30 年来已拥有超过 300 位员工。2020 年，我们位于香港的办公室乔迁至更宽敞的新址，以满足集团未来的发展需要。除了受信人服务之外，我们也通过香港办事处提供全方位的基金服务，同时通过集团旗下的迈普达律师事务所，在方便客户的时区，提供开曼群岛、英属维尔京群岛和爱尔兰法律咨询服务。

如果您对香港新的查册安排有任何疑问，或希望采取措施保护公司注册册上的敏感信息，请联系您惯常联系的迈普思集团成员或以下任何一位专业人士。

关于作者

Eliza Chung

Eliza 是迈普思集团副总裁，常驻香港办事处。她在香港公司秘书领域拥有超过 20 年的专业经验，负责为客户处理所有关于香港公司秘书的事宜。在此之前，Eliza 任职于一家位于香港的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在全球企业服务和法律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擅长为香港私人公司和上市公司处理香港公司秘书事宜，包括公司的成立与维持、集团重组及清算事务。

Charlie Sparrow 施卓尔

Charlie 是迈普思集团旗下亚洲区受信人服务区域主管，常驻香港办事处。他是一位在金融服务和国际结构调整领域拥有超过 15 年经验的律师，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和开曼群岛信托结构方面，包括相关的企业和监管事宜，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Charlie 为个人、公司、金融机构、领先的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家族办公室和投资经理处理各种投资基金、企业和融资实体，以及私人客户结构的事宜。

本文乃其英文版本的中文译本，仅供参考，如有歧义，概以英文版本为准。